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西山分局

〔A 类〕

〔此件公开〕

西生环函〔2022〕111 号

关于政协西山区十届一次会议第 11 号 提案答复的函

傅晓晓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洒水车、雾炮车作业后造成的二次污染如何改进》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基本情况

西山区现有洒水、喷雾作业车辆 21 辆，其中洒水车 14 辆、雾炮车 7 辆。由区城投公司、区兴禹水资源公司、云南北控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 家公司负责实施全区道路清扫保洁工作，对西山区碧鸡路、春雨路、海源南路、昆州路、秀苑路等 17 条重点道路开展洒水、喷雾降尘作业工作，日均出动作业人员 150 余人次，开展洒水降尘作业 140 余车次，运用专用机械设备对道路进行“吸、扫、冲、刷”以及洒水、喷雾降尘，提升西山区环卫保洁质量。

二、意见建议办理情况

收到您提出的《关于洒水车、雾炮车作业后造成的二次污染如何改进》方案后，我局高度重视，认真研究，结合西山区实际，对洒水喷雾工作进行了优化部署，主要开展了以下三个方面的工作：

（一）多措并举，降低污染

为强化大气污染防治综合治理效果，结合西山区实际，制定印发了《昆明市西山区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2021年西山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目标任务》等文件，通过调整能源结构，推进产业绿色发展，加强对农业面源污染、餐饮油烟、施工工地综合管控等措施，从源头减少污染物产生，切实改善空气质量。

一是严格执行国家环保、能耗等法规标准，制定区级工作方案，完成了昆明西山区海口峰华石灰粉加工厂等3家企业8座石灰窑落后工艺装备的拆除工作，并于2021年10月9日通过省、市验收；严格按照上级减排任务要求，做好西山区大气污染物总量减排工作，减少污染物产生。

二是强化工艺改进，推进企业清洁生产，加强云南三环中化化肥有限公司等4户企业集中供热设施管理；推广重点清洁生产技术应用，实施清洁生产重点示范项目，2021年组织西山区云南新铜人实业有限公司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工作，并于9月通过现场审核评估验收。

三是加大天然气、风电、太阳能等清洁能源推广使用力度，2021年继续推进老旧小区天然气改造任务，2019-2020

年完成天然气改造 1478 户，建设管网长 8803 米；积极推进新能源汽车配套建设，2021 年按照市级任务要求完成了公用充电桩 817 枪，换电站 2 座，自用交流充电桩 212 枪的建设工作，为扩大新能源覆盖面提供基础支撑。

四是严格按照禁燃区规定，加大对禁燃区内餐馆、商户和单位的检查力度，对商户违规使用的蜂窝煤现场没收并销毁；严厉打击非法经营成品油和销售假冒伪劣成品油违法行为，规范企业经营行为，减少污染物产生。

五是推进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督促各涉农街道办事处推广保护性耕作，抑制季节性裸地农田扬尘；加强秸秆资源化利用，大力推广秸秆肥料化、饲料化利用，不断提高农作物秸秆资源化利用率，杜绝秸秆露天焚烧现象，降低农业面源污染排放。

六是加强施工工地管理，督促企业落实扬尘防治“六个百分百”工作措施，通过增加洒水频次、裸土全覆盖的方式，切实降低施工工地扬尘；构建工地出入口、弃土消纳场出入口、道路检查卡点、道路行驶路线“三点一线”检查机制，把流动巡查和定点设卡检查有机结合，要求所有驶出工地车辆必须冲洗干净，不得拖带泥土上路，有效减少道路扬尘。

七是加强科技支撑，运用 3D 可视激光雷达空气质量扫描仪实时对污染物分布情况进行扫描，通过街道站点监测数据以及污染物分布情况快速定位污染源，及时进行处置，切实改善西山区空气质量。

八是加强污染源日常管控，在检查建筑工地、拆迁工地、砂石料厂、工业企业等污染源的基础上，区级各部门通过下发任务交办书、发放告知书、约谈、签订责任书、联合检查等方式，提高各责任单位生态环境保护意识，积极履行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严格落实扬尘防治“六个百分百”、工业企业达标排放等防控措施，减少污染物产生。

（二）合理开展洒水喷雾作业

一是固定作业时间，为规范道路洒水喷雾作业工作，减少对群众日常生活的影响，制定下发了《关于印发进一步强化西山区洒水喷雾车辆规范作业工作方案的通知》《关于印发<西山区道路洒水喷雾降尘工作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关于调整洒水喷雾作业路线的通知》等文件，对洒水喷雾降尘作业的重要道路（区域）、作业频次、相关要求和考核内容等进行了明确规范，督促所有车辆安装了 GPS 设备，加强日常作业的监管和历史数据的查询，确保作业时间相对固定。

二是严格落实交通高峰时段错峰作业要求，根据交警部门相关工作要求，大型环卫作业车辆（雾炮车、洒水车、机扫车、垃圾车）在早晚高峰时段（早上 7 点至 9 点，下午 17 点至 20 点）是不允许上路作业的，作业车辆也严格执行交警相关规定进行错峰作业，同时在作业时必须开启双闪警示灯，避免安全隐患。

三是适时标明水源，所有雾炮车作业用水一直是使用自

来水水源，下一步，也将考虑在所有雾炮车上适当位置张贴标识，标明作业用水水源，让市民放心。

四是规范作业车辆日常管理，我局安排专人开展日常巡查，督促作业车辆严禁在雪雨天气、路面已经潮湿以及气温在 5℃以下时开展洒水降尘作业，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对于整改不力或持续再犯的将由作业公司纳入相关绩效管理进行处置。督促洒水、喷雾作业公司加强机械保洁作业驾驶员队伍的规范作业培训及管理，要求所有驾驶员在标准时速范围内进行作业，严禁“放水式”洒水作业，在红灯、堵车停止时关闭洒水，路面湿润时严禁继续洒水导致路面积水，洒水作业时注意避让周边行人，通过降低作业功率、暂停作业等方式，避免产生安全隐患。

五是减少二次污染，对于部分路段因道路市政基础设施老旧，路面不平坑洼，洒水后会造成道路部分区域有积水的情况，督促环卫单位加强人工作业对积水区域的清理力度；针对因洒水车辆对道路进行对冲作业时，垃圾进行“位移”的情况，将继续根据道路周边环境实际情况，督促环卫单位做好机械组合作业，洒水作业后，机扫车辆跟进对道路路沿两侧的垃圾进行清理，机扫车辆无法作业路段，加强人工整治清理，充分利用机械组合作业和人机配合，进一步提升辖区道路卫生环卫质量。

（三）科学分析，宣传成效

一是科学分析，运用现有监测手段，分析总结当前防治

模式的效果，对于发现的问题及时改进，完善相关工作方法；积极对接省、市等上级部门，争取得到上级部门的帮助指导，加强对大气污染防治前沿科研成果的学习运用，提高西山区日常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效能，以减少日常扰民问题。

二是强化宣传，通过现有的线上（微信公众号、区级信息发布平台）以及线下（横幅、展板、“世界地球日”等主题宣传活动）多种宣传渠道，及时向群众普及雾炮车降尘、清洁环境、改善空气质量等环保知识，保障群众知情权、监督权，提高群众对西山区洒水、喷雾等环保工作的认可。

三、下一步工作方向

一是持续强化大气污染防治源头管控工作，制定年度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目标任务，压实各部门责任，开展调整能源结构，推进西山区产业绿色发展，加强对农业污染、餐饮油烟、施工工地扬尘等污染源防治工作，确保西山区大气污染防治精准、科学、有效。

二是进一步规范洒水、喷雾工作，按照现有规章制度，加强日常监管，督促洒水、喷雾公司加强对所有驾驶人员的培训，确保所有作业车辆规范作业。

三是加强对接上级部门，及时学习运用大气污染防治前沿科研成果，提高西山区日常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效能；通过多渠道积极向群众宣传洒水喷雾效果，争取群众理解和支持。

通过区级职能部门各司其职，各尽其能，协同防治的方

式，落实调整能源结构，推动产业绿色发展，加强在建工地、工业企业等污染源管控，结合科学洒水、喷雾降尘作业的方式，有效降低各项污染物指标，切实改善西山区空气质量，给群众营造良好的生活环境，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以上答复，如有不妥，请批评指正。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西山分局

2022年6月8日

（联系人：马瑞霆 联系电话：13888156262）

抄送：区政府办公室，区政协提案委。

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政府

人大议案、代表建议、政协提案面商情况 记录表

代表/委员（提案人）：傅晓晓	电话：13700668576	编号：11
人大代表议案 ☐ /议案转建议 ☐ /建议 ☐ 政协重点提案（立案） ☐ /提案（立案） ☐		
标题：关于洒水车、雾炮车作业后造成的二次污染如何改进		
承办单位：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西山分局	经办人：马瑞霆	电话：13888156262
面商时间：2022年6月8日	面商方式：电话面商	

面商情况记录

一、部门计划开展的工作或情况说明（面商前填写）：

（一）持续强化大气污染防治综合工作，优化产业结构，推进西山区产业绿色、循环发展，落实淘汰落后产能、推动风电站等新能源开发利用，加强农业面源污染监管等方面减污降碳工作；强化建筑工地、拆迁工地、砂石料厂、工业企业等污染源的日常监管，运用3D可视激光雷达空气质量扫描仪等科技手段查找污染源，通过下发任务交办书、发放告知书、约谈等方式，提高各责任单位生态环境保护意识，积极履行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严格落实扬尘防治“六个百分百”、工业企业达标排放等防控措施，减少污染物产生。

（二）加强洒水、喷雾工作的日常监管力度，制定洒水、喷雾作业工作方案、考核办法，确保作业车辆规范作业；通过安排专人开展日常巡查，督促作业车辆严禁在雪雨天气、路面已经潮湿以及气温在5℃以下时开展洒水降尘作业，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杜绝浪费和形式主义；督促作业公司加强对所有驾驶人员的培训，确保作业车辆规范作业，减少对群众日常生活的影响；在所有雾炮车上适当位置张贴标识，标明作业用水水源，

让市民放心；根据道路周边环境实际情况，督促环卫单位做好机械组合作业，洒水作业后，机扫车辆跟进对道路路沿两侧的垃圾进行清理，机扫车辆无法作业路段，加强人工整治清理，充分利用机械组合作业和人机配合，进一步提升辖区环境空气质量。

（三）将积极对接市级部门，加强对相关前沿科研成果的学习运用，通过现有的线上以及线下多种宣传渠道，及时向群众普及雾炮车降尘、清洁环境、改善空气质量的知识，保障群众知情权、监督权，提高群众对洒水、喷雾工作的认可。

二、代表/委员（提案人）反馈意见（面商时填写）：

2022年6月8日市生态环境局西山分局将办理情况书面形式送达傅晓晓委员，并通过电话沟通反馈办理情况，傅晓晓委员表示同意办理结果。

傅晓晓（代）

三、承办单位与代表、委员（提案人）沟通协商后达成的意见（面商后填写）：

无意见

代表
委员 签字：傅晓晓（代）承办单位（盖章）：



2022年6月8日

注：面商方式包括：电话面商、上门面商、单独面商会、集体面商会、其他5种方式。

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制表

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政府 人大议案、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复情况 征询意见表

代表/委员（提案人）：傅晓晓		电话：13700668576		编号：11	
人大代表议案 ☐ /议案转建议 ☐ /建议 ☐ 政协重点提案（立案） ☐ /提案（立案） ☒					
承办单位：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西山分局		经办人：马瑞霆		电话：13888156262	
回访时间：2022年8月25日		回访方式：电话回访			
办理结果：	A：解决和部分解决 ☒		B：列入计划 ☐		C：暂时无法解决 ☐
满意程度：	A：满意 ☒		B：基本满意 ☐		C：不满意 ☐
代表/委员（提案人）意见建议：					
非常满意，再接再厉					
代表委员 签字：傅晓晓（代） 2022年8月25日					
承办单位补充说明：					
我局将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改进工作方法，提高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科学性，改善西山区空气质量，切实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承办部门盖章 2022年8月25日					
备注：1. 回访方式包括：电话回访、上门回访、单独回访会、集体回访会、其他5种方式； 2. “办理结果”由承办部门在A、B、C中择一项打钩注明；3. “承办单位补充说明”填写对代表、委员反馈意见的意见。					

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制表